

最美国庆是丰收

葛亚夫

打开老家的监控，母亲正对着摄像头发呆。她有些弄不懂，为何摄像头有时有人，有时没人，对她爱答不理的。崑崑一句奶奶，母亲就回了魂，翻箱倒柜地拿东西，给她看。

末了，问一句：崑崑国庆节回家吗？玉米快熟了，我带你找“香泡泡”吃。

崑崑转头看我？我点点头。她还不懂世事，看不穿老人的把戏。母亲哪是喊她回家，分明是喊我！也绝非回家找“香泡泡”吃，而是掰玉米。母亲越老越像小孩，庄稼成熟了，她总在我面前炫耀一番。我们的国庆节，正是她的丰收节，她哪里肯放过这个机会。

崑崑快乐地说：“好，奶奶。”她的声音悠长，长到能把小城和故乡连起来。

回到家，院门敞着，没人。崑崑推开门，一间屋喊奶奶。我告诉她：“奶奶不在家，下地了。”她眨眨眼：“下地找‘香泡泡’了？”我笑笑：“嗯，给你找‘香泡泡’了。”她也要下地。我说：“地里热，灰大，还有毛毛虫……”她头一仰：“不怕！奶奶保护我。”

父母站在地两头，走来走去，目光紧跟着收割机，在田地里吞吐玉米。

一块地，一本书。父母是这本书的合著者。春种一粒粟，秋收万颗子。这俗套要命的剧情，他们却乐此不疲。这些年，每次回家，我都劝他们，年龄大了，老胳膊老腿的，就别种地了，要是碰伤了，花钱不说，罪得受……他们不屑一顾，压根就不服我，更不服老。

一穗穗玉米，争先恐后爬进车厢。个个金黄，颗粒饱满。父亲拿一穗，在手里掂量一下，骄傲地说：“一斤八两跑不了！亩产估摸得一千四五百斤。又是一个丰收年！”

那一刻，我竟羡慕起他来。的确！在这片土地上，父亲一直是最优秀的作家。

崑崑的到来，转移了母亲所有的注意力。她变魔术似的，让崑崑在她口袋里挖呀挖，挖出“香泡泡”、马泡瓜……崑崑还不满足，在刚收过的玉米地挖呀挖，挖出“奇迹少女”、蝴蝶仙子、小蜘蛛卢卡斯、蟒蛇火车……母亲一个也不认识，但并不妨碍她们相谈甚欢。

父母在地里翻枝叶，捡拾漏掉的玉米，也跟着崑崑探寻奇妙的动物世界。

孟子说：“天下之本在国，国之本在家。”家是最小国，国是千万家。国庆，何尝不是千万家庆？最早的甲骨文里，“庆”写作“慶”，从鹿，从心，带着鹿去祝贺。父母是农民，带着丰收的果实和喜悦与国同庆；我是儿子，带着孩子归宁故乡与父母同庆。我们都收获颇丰。

玉米、大豆、稻谷，甚至汗珠，都是黄灿灿的，被时光包裹、镀金。当丰收与国庆撞个满怀，多像孩子一头扑进母亲的怀抱，打开经年的百宝箱；当国庆与丰收迎面，多像父亲一把擎起孩子，指认眼前万千锦绣。大地上，我们是父母的庄稼，也是国家的孩子。

丰收是国庆最美的礼物，每一粒粮食，都饱满丰盈；每一句祝词，都情深义重。

风从耳中来(外一篇)

左右

小时候，我总觉得风是从我的耳朵里吹出来的。耳朵才是风最初产生的地方。

窗户上的玻璃在颤抖，那声音真好听；有时是云在抚摸窗户；有时是阳光在给窗户“挠痒痒”；有时是春雨在唤唤缝隙里的灰尘；有时，是妈妈透过玻璃轻声细语地喊我起床。

天上的云和雨，只不过是风路过这个世界暂时歇脚的驿站。

风吹过，我才想起我还有两只形同虚设的耳朵，就像窗户缝隙里那些多余的灰尘，即使是如同刀子刮到脸上的风，我的耳朵也听不见。

想起小时候，我和奶奶在院子里的皂荚树下乘凉，寂静的夜晚，风也安静了，它躲在树洞的耳蜗深处，像个婴儿一样手舞足蹈，和夜空说着悄悄话。奶奶把它们的对话讲给我听：月亮会偷走你的耳朵，风也会钻进你的耳朵，然后住在里面再也出不来了。

我是听着风的故事长大的，每一天我都在期待风能钻进我的耳朵里。后来，它真的住进来了，风成了我的耳朵，它吹到哪儿，我就抵达哪儿。即使再远的地方，即使非常疲惫，我也会顺利地抵达，然后在欢乐中沉沉睡去。只是有些地方，我累得无法触摸，于是周围的声音是暗哑的，没有人能够听见它。

花朵是风吹红的，小草和树叶是风吹绿的，总是睡懒觉的春天也是风唤起来的。总觉得当风吹着的时候，我的耳朵是温柔的变色龙，一会儿和花朵一样红，一会儿和草木一样绿，一会儿和黄土一样黄，一会儿和石头一样黑，一会儿和云朵一样白。当然，它最主要的颜色，还是像风一样的透明。我有一双巨大的隐形的耳朵，它无色无味，或许它应该有一个漂亮的名字——天耳。我脑袋旁那两只形同虚设的耳朵，是“假”的，我随时可以将它关掉。

风无处不在，它可以是一滴水、一首歌、一地烟灰或者一个名字。灰尘落地，百兽怒吼，鸟群的欢叫，人类的哭泣，都是风钟情的声音。它赋予这些声音在这个世界上自由自在的权利。

大多数时候，有风在，我就不会意识到脑袋两旁的那双耳朵的存在。耳朵丢了的时候，我才会想起风。或者当风不再吹拂的时候，我才会下意识地摸一摸耳朵。它们形影不离，彼此依赖。

风，也成了我的声音。风声如归巢的鸟儿，在空中发出阵阵鸟鸣。我的声音，也因此遍布大自然的每一个角落，让每一朵花拥有了自己专属的音乐。

每天清晨醒来，我都会认真收集风送到我窗前的那些声音，比如鸟啼，比如虫鸣，比如笛声……

绿色出行庆国庆

丁蕾

随着国庆节的临近，举国上下沉浸在筹备欢庆的氛围中。在这个特殊的日子里，我选择以绿色出行的方式，来表达对祖国的深深敬意。

清晨，当阳光洒满大地，我骑着自行车，开始崭新的一天。绿色骑行道比洁净的人行道宽多了，它就像一条蜿蜒的绿丝带，穿越于城市的街道。国庆的街头，一片热闹非凡的景象。周围的建筑披上了节日的盛装；街道两边的灯柱上端悬挂着鲜艳的五星红旗，远远望去，像红色卫队似的；树上垂挂着串串红色的灯笼，平添了节日的喜悦。

不远处，一群身着军装的士兵迈着整齐有

力的步伐，行进在街道上，进行巡逻。他们斗志昂扬、英姿勃发。街店的花香扑鼻而来，让人心旷神怡。卖鲜花的摊位前，人们争相购买，生意格外兴隆。

广场的大屏幕正播放着节日的盛典，有人聚在一起观看；也有街头艺人在表演，随着音乐节节奏摇摆，共同庆祝这个特殊的日子。小孩子手举小红旗，跟着大人，穿梭于人群中，给人和谐幸福的氛围。

绿色骑行道，时而穿过繁忙的街道，时而落于树荫下，时而爬上桥头，将河流的风景尽收眼底。街头巷尾、公园、河边，随处可见骑

行的身影。车轮在平坦的道路上滚动，微风拂过脸颊，沿途的风景如诗如画，心情也变得愉悦起来。

阳光透过树叶洒在自行车上，反射出耀眼的光芒。我在湖边停下，一座米色联拱石桥横亘于眼前，桥上雕有铜人铁像。桥下水波粼粼，游人正在选角度拍照。微风吹拂过来，令人心旷神怡。我沿着湖边继续骑行，看到了更多的风景。洁白的弧形沙滩，粗壮的竹子一簇簇和柔细的竹子自成一个家园。天空的云彩，就像一位变幻莫测的艺术家，在天空进行创意绘画。有时像山峰，有时像棉花，有时像绵羊，

有时成丝成缕成片成鳞……此时，我的内心充满了平静与满足。

绿色出行，轻便快捷，带我看到祖国节日的繁华，也看到了树林湖边自然的幽静。绿色出行不仅仅是一种出行方式，更是一种生活态度、一种责任、一种信念。我们的祖国正在经历一场巨大的变革，从南到北，从东到西，绿色出行的理念正在被越来越多的人所接受。

在这个特殊的日子里，让我们以独特的方式来表达对祖国的热爱，以行动献上一份绿色的礼物。朋友们，让我们一起，共同开启这场绿色之旅吧！

朋友(外一首)

冯春昌

气喘吁吁
拿段行车记录仪视频让我看

有头犛牛
漫步江边
模样十分悠闲

我劝他
莫大惊小怪
这类事已经司空见惯

犛牛和人一般
牛背梁待久了
也会寻个好地方转转
弄不好 明天还会遇见
熊猫和朱鹮

这与我的职业厌倦无关
只是，一切归于自然
家乡的绿水青山
向美好方向
演进了三十多年
这些“游客”不来
才是稀罕

痕

挽起裤管 小腿上
露出坑坑洼洼的几处痕伤
那是饥饿的锐石
在路上留下的疯狂

今夜的屋场
痊愈的记忆揪心断肠
梦想在林中飘摇

命运像落叶 留下葱郁
却被年轮遗忘
一道闪光
让五十岁的沧桑
突然不再懵懂
原来 平凡是不开花的树
只会把风的苦涩
往根部吸纳收藏

这痕 莫非是岁月留给
匆忙和坚守的纪念与奖赏
细细地端详思量
还有像军功章
一样的辉煌



商洛山

(总第2504期)

刊头摄影 刘发善

初秋

刘治军

晚霞伴着初秋的微风，静静地映照在河滩深处，深蓝色的河水折射出日落的美丽，浅浅地落在陈旧的老屋上。此刻已是秋天，一个秋天刚刚到来的时候。我站在旷野上远远地望见老屋、小河在日落中呈现出一幅秋天的画卷。

秋天来了，我们虽没看到一片关于秋天的落叶，但我们已经深深地感觉到这个秋天真的来了。我看到了小河的秋天，老屋的秋天，全世界的秋天，在晚霞的映照中延续着生命中最美丽的时刻。

小河的秋天寂静而又喧嚣，像秋天的云朵绽放着它纯洁而又高尚的灵魂一样，绽放出季节的美丽。柔嫩的河草在微风的拂动下泛起层层波浪，一浪接着一浪向河流的深处蜿蜒着。

我喜欢小河的秋天，喜欢溪流冲击石子

发出的响声，就像一曲优美的旋律委婉动听，这种声音是来自自然深处的灵音，纯洁得像白鸽圣洁的羽毛。站在秋天的河岸上，眺望小河，小河的秋天就是一幅迷人的画卷，一张极为特别的画卷，这张画卷胜过陶渊明笔下的世外桃源。

小河的傍晚是最为美丽的时刻，晚霞的映照下，老屋显得那么的成熟，那么的诗意。夕阳将老屋的影子拉得老长，浅浅地漫过了小河的影子，袅袅的炊烟夹杂着晚餐的香味，在小河上空飘散。

远处的河道上一群群归途的燕子停下了飞翔的翅膀，在小河的水面上打闹着，激起层层涟漪。此刻，夜幕正慢慢地向这边袭来，四下的蛙鸣、蝉叫以及远处山林中的鸟群相互呼应着，奏响秋交响乐。

小河上最为热闹的是那些孩子，捕

鱼是他们最为拿手的游戏。这些孩子没有城里人用的鱼钩、渔网一类的捕鱼工具，一样可以捕到小河里的鱼。别看这些孩子年龄小，但是捕起鱼来个个都是高手，三下五除二的工夫就将鱼捕了上来。河道上的孩子们从小在河边长大，对于老屋、小河这样的风景，他们已经习以为常了，这里的一切对他们来说只是生活的地方，不是仙境，不是旅途。

远处阑珊的灯火渐次亮了起来，小河变得安静，老屋却喧嚣起来。一弯浅浅的月亮挂在东边的树梢上，穿过树枝的缝隙将碎散的光线落在院子里。院子里围满了谈话的人，他们是那样的团结，那样的和睦。

坐在院子中央，依然可以听到小河哗哗的水声。此刻，夜慢慢地来临，小河稍微平静了。四下的蛙鸣却久久地回想着，让夜里的小河不再寂寞、孤独。

我喜欢这样的秋天，喜欢小河、老屋、雁阵、晚霞、丛林交接在一起的秋天，即使是在秋天的深处，也是同样的喜欢。

初秋的傍晚里，我看见老屋、小河、晚霞紧紧地贴在一起，缓缓地向着秋的那头走去……

寄给云朵的信

我在云朵上想念一个人。麻地湾上空的云朵，总有一股麦芽发酵之后清甜的味道。

我在云朵上空，在蓝天下，在寒鸦岭深处云雾缭绕的地方，通过枫叶给她写信。

怎么说呢？我牵着我的云，她穿着蓝白相间的花裙子，在空中四处蹦跳，一会儿像狮子一样从天空中爬出来吓一吓正在抬头望天的小孩，一会儿像我家屋后树上的蝉，借着太阳的光芒嘶鸣两声。

从寒鸦岭上空向下望下去，我看见远处有一座山，山上有一座庙，庙里有一口钟，敲钟的人长着一张干净的脸。她一会儿淘气地敲着钟，一会儿又伤心地流下泪水，我不知道她为何难过。

我在空中看着她，然后吹了一阵暖暖的风，她的裙子立马翩翩起舞，她像仙女一样美。可是她并不理会我。我难过了，流了几滴泪，这让天空下起了雨，雨滴打在她的额头，抚摸着她的脸，帮她理了理散乱的头发。她还是不理睬我。我又搞一个恶作剧：雷声隆隆，乌云密布，天像要压下来一般，似乎要压倒寺庙跟前的那棵参天大树。可她还是不为所动。她一点也不害怕，也不笑。我立马收起了雷声、雨声、风声，甚至我轻微的呼吸声，让四周静悄悄的，静得融化成了一首诗，飘在空气里。

云朵的时候，那朵叫紫云英的花就开了。漫山遍野的紫云英仰着脸，调皮地在风中招摇。那大片大片的紫云英真像云，也似乎是云朵变的，为她变的。

我还画了一幅画。在寒鸦岭阡陌交错的山脚下，在寺庙的砖地上，在河流的转弯处，用刚才剩下的雨水在干燥的泥土上画了一条条可以游动的锦鲤小鱼。那小鱼，嘴里不断吐出小气泡，气泡很快升起来，变成一张张和她一样纯净的脸，还变了很多虎里虎气的小狮子。她终于笑了，那些气泡也跟着笑了，气泡越来越多，笑脸越来越多，气泡围绕着她，把她从地面上托到空中——她飞了起来。有一滴雨落进她的眼睛里，很快，她变成了快乐的天使。

我的能量，快要消失了。我心不甘，在即将消失之际，我把跟随了我很多年的、与众不同的座驾——莲花云，送给了她，这朵云会在她的头顶上，伴她一生。

没有了莲花云，我只能在空中远远地看着她，看着她一天天长大，再也没有一副像云朵一样一腾万里的座驾让我骑着到人间来看她了。

我能做的只有这么多了。当然，她是不知道的。如果有一天，她不经意抬头望天，看到了一双清澈的小眼睛在云朵下闪烁，她对着云笑，露出洁白的小牙。我想，那是给我最好的礼物。